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汕头市美联盈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解除协议情况概述**

2018年7月17日，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汕头市美联赢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美联赢达”）签署了《关于汕头市美联盈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作为营创三征（营口）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创三征”）股权的最终购买方，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美联赢达持有的汕头市美联盈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联盈通”）100%的股权；鉴于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交易方案和资本市场环境等发生了变化，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经董事会慎重研究，决定不再收购美联盈通100%的股权并同意公司签署《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汕头市美联赢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解除<汕头市美联盈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协议》。

**二、解除协议的审批程序**

本次解除协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本次解除协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解除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购美联盈通股权，本次解除协议不会导致公司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也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以及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收购营创三征的股权。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关于解除<汕头市美联盈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协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8日